

标段编号：2112-440306-04-01-93877602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宝安区松岗沙浦围A407-1020项目深铁铭著坊写字楼及酒店智能化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16日

2、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
山东政务服务网：<http://www.shandong.gov.cn/>

企业名称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16号中建文化城二期办公楼1单元17层		
建立时间	1984年06月22日		
注册资本金	151269.1665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70000163054089N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37003433-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李少华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邵俊祥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尹昕琦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设计资质证书发证日期: 2008年09月28日 原一体化资质证书编号: C137003433		

业 务 范 围
<p>市政行业甲级; 建筑行业 (建筑工程、人防工程) 甲级。</p> <p>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p> <p>*****</p>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企 业 变 更 栏
技术负责人变更为: 徐备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以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明（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163054089N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鲁) JZ安许证字[2006]180618

企业名称: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少华

单位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16号中建文化城二期办公楼1单元17层

经济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4年07月19日 至 2027年08月10日

发证机关: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鲁建安B（2019）8013986

姓 名：黄守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10月19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4月18日

有 效 期：2025年03月24日 至 2028年04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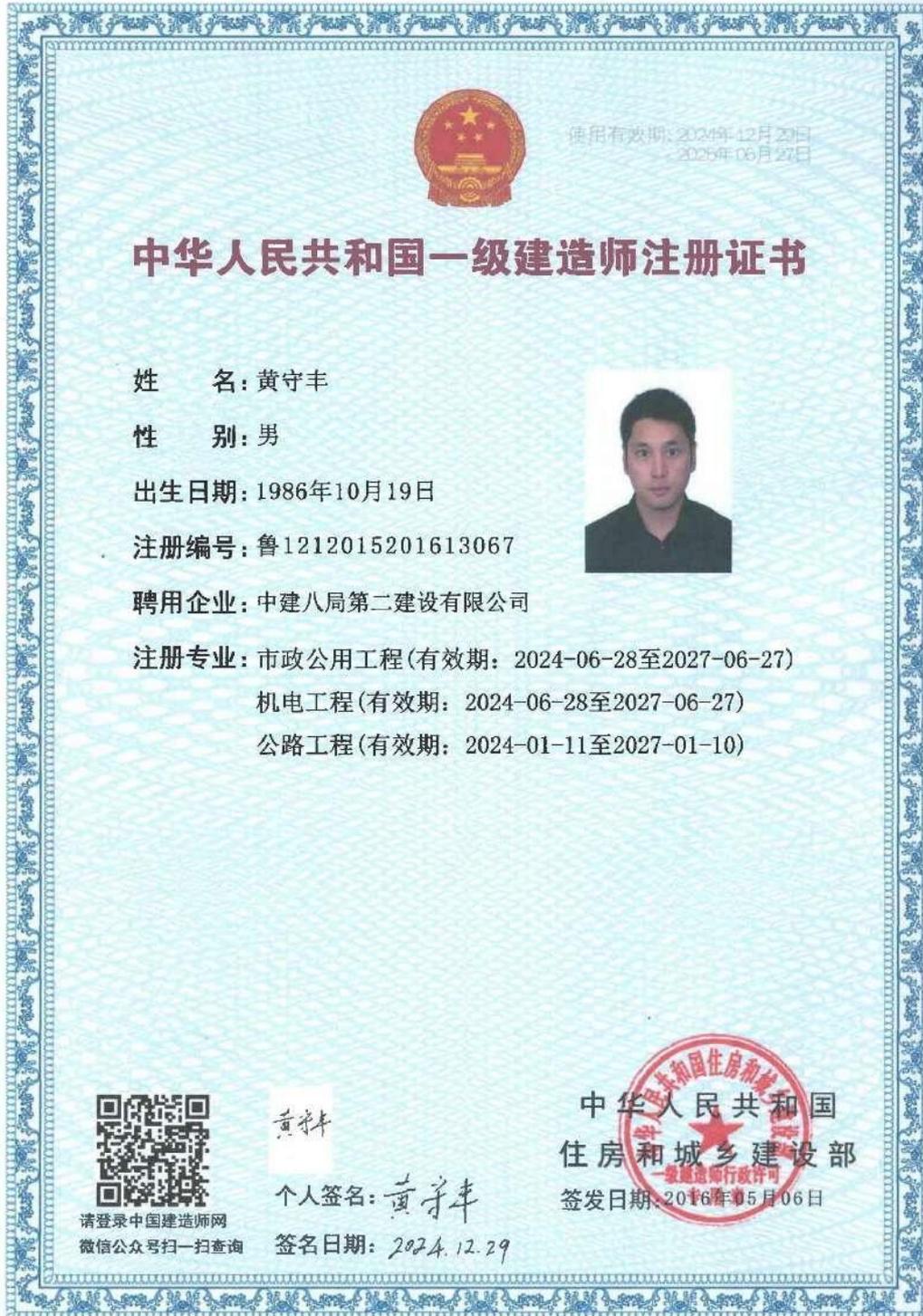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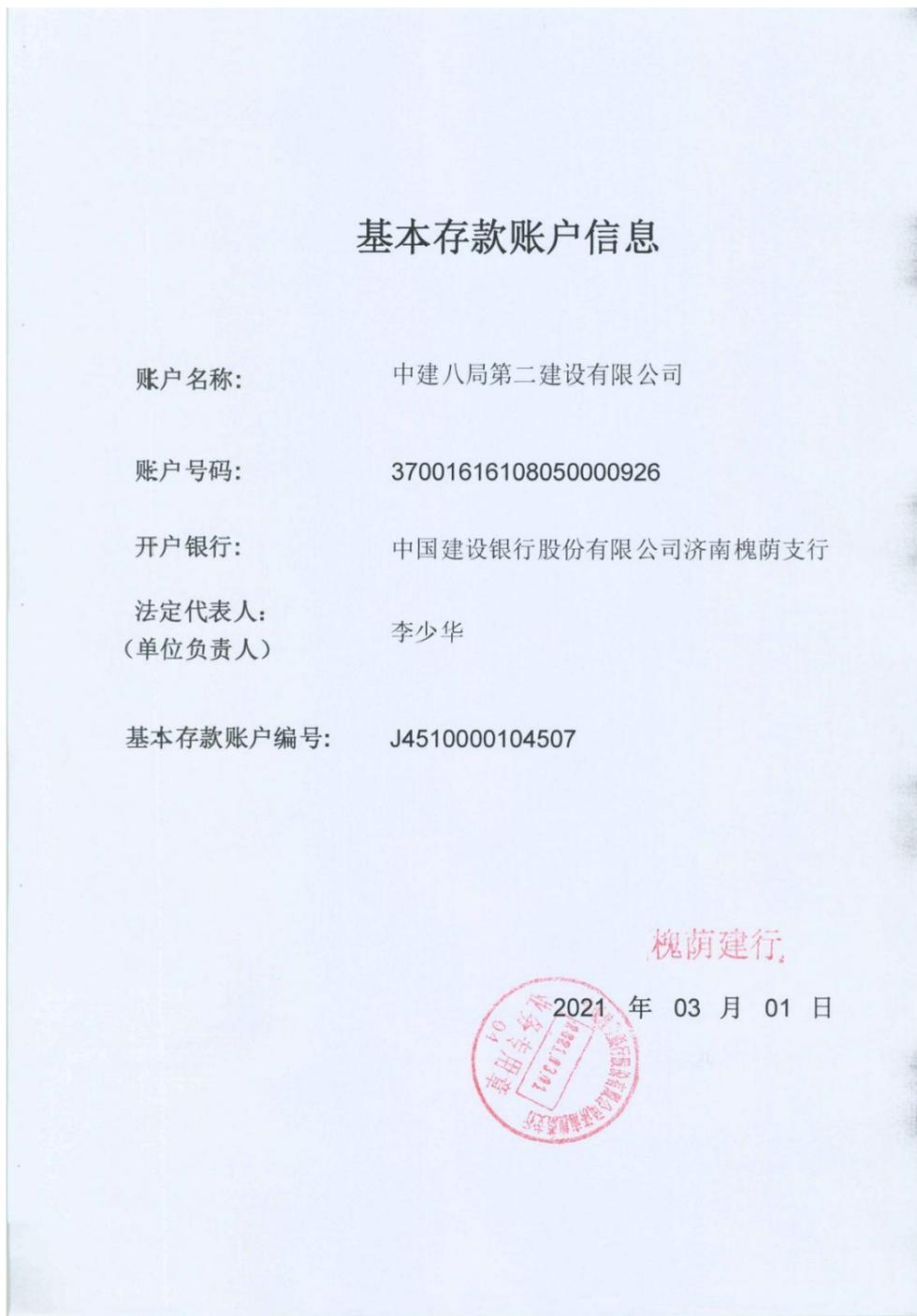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2025年03月24日



4、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的扫描件



5、投标担保证明文件扫描件（如银行保函、保证金、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等）



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执					
币别： 人民币元		日期： 20260415	凭证号： 105125899206	账户明细编号-交易流水号： 21545-3706161080N6PB24M0N	
付款人	全 称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全 称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账 号	37001616108050000926		账 号	78210180805932818
	开 户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开 户 行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深南东路支行
大写金额	伍佰元整		小写金额	500.00	
用 途	深圳项目智能化保证金		钞汇标志	钞	
摘 要	电子转账				
<p>重要提示：银行受理成功，本回执不作为收、付款方交易的最终依据，正式回单请在交易成功第二日打印。</p>					

投标保证金保险凭证

保函编号：1130005302025000442

致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受益人）：

鉴于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下称被保证人）将参加贵方标段编号为2112-440306-04-01-938776024001的宝安区松岗沙浦围 A407-1020 项目深铁铭著坊写字楼及酒店智能化工程的投标，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金：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币种）¥500,000.00元（小写）伍拾万元整（大写）。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28 日（含 28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 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合同；
3.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受益人需在书面索赔通知中说明索赔是由于出现了上述情形中的一种或两种，并具体说明情况。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以专人送达或邮寄送达的方式送达我方。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胡兴星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林社区东滨路 4351 号荔源商务大厦 A1801A 室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66893136 传真：___/

日期：2025 年 04 月 15 日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Dajia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 Ltd.



财险官网: property.djbx.com

大家保险商城网址: e.djbx.com

大家财险官微 大家财险官网 大家财险偿付能力官网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单

保险单号: 1130005302025000443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递交投保申请及相应材料,且声明属实,并同意按约定缴纳保险费,本保险人依照《投标保证保险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与本保险有关的附加条款、特别约定、投保单及批单是本保险单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达到监管要求,最近季度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风险综合评级等信息已刊登公司官网(<https://t.djbx.com/9ohyrcye>)公开信息披露-专项信息-偿付能力栏目,请登录官网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阅了解。

投保人	名称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163054089N
	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16号中建文化城二期办公楼1单元17层		
	联系人	李少华	联系电话	18663730661
被保险人	名称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GBLK44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深铁置业大厦五十层		
	联系人	李武雄	联系电话	0755-89986549
招投标情况	招标项目类型	工程类		
	项目名称	宝安区松岗沙浦围A407-1020项目深铁铭著坊写字楼及酒店智能化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	2112-440306-04-01-938776024		
	标段名称	宝安区松岗沙浦围A407-1020项目深铁铭著坊写字楼及酒店智能化工程		
	标段编号	2112-440306-04-01-938776024001		
	工程地址			
保险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 (小写)¥500,000.00			
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元整 (小写)¥250.00 (其中:不含税保费235.85元,增值税14.15元)			
保险费率	0.1000%			
保险期间	自2025年04月16日00时00分00秒起至2025年12月31日23时59分59秒止			
免赔率	0.0000%			
保险条款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标保证保险条款(注册号:C00024231412024073113373)			
争议处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诉讼; <input type="checkbox"/>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特别约定	1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工程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28日(含28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需通知我方。2在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内,如果投保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被保险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1)投保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2)投保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施工合同;(3)投保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3在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被保险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将不争论,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被保险人支付本保证保险的保险金额。4被保险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内以专人送达或者邮寄送达的方式送达我方。5本保证保险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6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被保险人支付本保证保险的保险金额,我方的保险责任免除。7本保证保险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重要提示	(1)请详细审阅投保须知内容,相关条款,特别是保险责任、责任免除、特别约定和合同解除等事宜。(2)收到本保险单后,请您详细核对,如有错误或与投保单事实不符,请您在三个工作日内通知保险人进行书面批改更正,其他方式的更改无效。(3)保险单所记载事项如发生变化,请立即向保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Dajia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 Ltd.



财险官网: property.djbx.com

大家保险商城网址: e.djbx.com

大家财险官微 大家财险官网 大家财险偿付能力官网

	<p>险人申请办理批改手续，否则，保险人对由此造成的任何后果不负责任。（4）保单查询方式提示：本保险单自签发之日起，可拨打全国统一客服热线95569/4008095569查询保险单信息；并可进入公司官网https://e.djbx.com/，点击官网首页“保单查询”一服务中心“信用险保单查询”，输入保险单号及投保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即可查询保险单信息。</p>
保险人	公司名称：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社区东滨路4351号荔源商务大厦A1801A室
	邮政编码： 服务电话：95569/4008095569 签单日期：2025年04月15日
	保险人签章：

核保：王杰

制单：胡兴星

经办：胡兴星

温馨提示：尊敬的客户，您可扫描上角的大家财险微信公众号、下载大家保险APP、拨打95569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使用查保单、办理赔、申请增值服务等各项保单服务。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条款

(注册号: C00024231412024073113373)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等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通知、文件等,均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本保险合同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投标当事人参与的招标投标项目。

第三条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依法设立,参与项目投标活动的企业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招标投标活动中,招标方(企业或其他组织)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

保险责任

第四条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在参与保险单载明的招标项目竞标过程中,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对被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

- (一) 投保人在投标有效期内违反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擅自修改投标文件;
- (二)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
- (三) 投保人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未能或拒绝在有效期内签订合同;
- (四) 投保人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未能或拒绝在规定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履约保证保险;
- (五) 中标后,因投保人的违法行为导致中标被依法确认无效;
- (六) 出现法律、法规、招标文件规定的没收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责任免除

第五条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 (一) 被保险人与投保人或其他人串通,虚构基础交易;
- (二) 被保险人提交的第三方单据系伪造或内容虚假;
- (三) 法院判决或仲裁裁决认定投保人没有付款或赔偿责任;
- (四) 被保险人明知其没有付款请求权仍滥用该权利的其他情形。

第六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 (一) 战争、敌对行为、军事行动、武装冲突、罢工、暴动、民众骚乱、恐怖活动;
- (二) 核爆炸、核污染及其他放射性污染;
- (三) 地震、海啸、水灾、火灾、暴风或其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第七条 对下列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 (一) 被保险人的间接损失;
- (二) 根据招标文件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责任;
- (三) 罚款、罚金及惩罚性赔偿。

保险金额

第八条 保险金额是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最高限额,由投保人和保险人依据招标文件中相关规定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保险期间

第九条 保险期间由投保人与保险人依据招标文件有关约定协商确定,具体以保险单载明的约定时间为准,但最长不超过一年。

保险人义务

第十条 订立保险合同时,如采用保险人提供的格式条款的,保险人向投保人提供的投保单应当附格式条款,保险人应当向投保人说明保险合同的内容。对保险合同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保险人在订立合同时应当在投保单、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上作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并对该条款的内容以书面或者口头形式向投保人作出明确说明;未作提示或者明确说明的,该条款不产生效力。

第十一条 投保人提出保险要求,经保险人同意承保,保险合同成立,保险人应当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并向被保险人通知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信息。

第十二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提交的索赔申请文件后,应当从交单次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确定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证明和资料是否完整,如不完整应一次性地通知被保险人补充提供。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三条 投保人应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如实回答保险人就有关情况提出的询问,并如实填写投保单。

第十四条 投保人应在保险合同成立时一次性足额交付保费。投保人未按约定交纳保险费,保险合同不生效。

第十五条 投保人、被保险人有义务协助保险人或保险人委托的第三方核查与本保险合同有关的招标投标文件、单证以及往来函电等资料。

第十六条 被保险人在保险单生效后,招标条件发生变化且增加保险人责任的,应当及时通知投保人办理保险单批改手续。投保人应该按要求向保险人申请批改保单,否则保险人有权拒绝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七条 被保险人知道保险事故发生后,应当及时通知保险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及时通知,致使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难以确定的,保险人对无法确定的部分,不承担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但保险人通过其他途径已经及时知道或者应当及时知道保险事故发生的除外。

赔偿处理

第十八条 被保险人申请赔偿时，应向保险人提供下列索赔文件：

- (一) 索赔申请书，含对该索赔的声明、说明及意见；
- (二) 招投标文件；
- (三) 其他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证明和资料（如有）。

被保险人未履行前款约定的索赔材料提供义务，导致保险人无法核实损失情况的，保险人对无法核实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九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提交的相符的完整索赔文件后，应当从次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完成是否属于保险责任的核定。

(一) 对属于保险责任的，保险人应当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保险金的协议后十日内，向被保险人履行赔偿义务；

(二) 对不属于保险责任的，保险人应当自做出核定之日起三日内，向被保险人发出拒绝赔偿通知书。

第二十条 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自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之日起，在赔偿金额范围内有权向投保人请求赔偿，被保险人就此应当向保险人提供必要的文件和协助。

被保险人已经从投保人处取得赔偿的，保险人赔偿保险金时，应相应扣减被保险人已从投保人处取得的赔偿金额。

争议处理和法律适用

第二十一条 因履行本保险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保险单载明的仲裁机构仲裁；保险单未载明仲裁机构且争议发生后未达成仲裁协议的，可依法向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二条 本保险合同的争议处理适用保险单载明的法律，保险单未约定的则适用保险人所在地法律。

其他规定

第二十三条 保险人依照本保险合同约定向被保险人支付保险赔偿金后，保险责任自行终止。

第二十四条 除投保人与保险人另有约定，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保险人可以退还全额保险费，保险责任开始后，保险合同当事人不得解除保险合同。

释义

第二十五条 本保险合同涉及下列术语时，适用下列释义：

- (一) **【投标有效期】**指为保证招标方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保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该期限由招标方在招标文中载明，从提交招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二) **【履约保证金】**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招标方为督促中标人履行合同，在招标文件中要求中标人以适当的格式或金额采用现金、银行保函、履约保证保险等形式提供的担保。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无

7、招标人要求提供的与投标人条件审查有关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7.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0623Q31054R10L

兹证明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3054089N

注册地址：中国·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16号中建文化城二期办公楼1单元17层

审核地址：中国·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16号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 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电力工程、机电工程的总承包、设计、施工；机电安装、装饰装修、建筑幕墙、地基与基础、钢结构、环保、城市及道路照明、电子与智能化、消防设施、模板脚手架等工程的专业承包、设计、施工

该组织常设分场所信息：“无”

本证书有效期：2023年07月25日至2026年09月11日

再认证审核时间：2023年07月10日至2023年07月14日

证书有效期内每年监督审核合格后方为有效，证书有效性查询请登录 www.qac.com.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代表签字：

颁证日期：2023年07月25日

换发日期：2024年07月31日



请扫描二维码核实证书有效性及监督审核执行情况
第一次监督审核应在2024年07月24日前执行
第二次监督审核应在2025年07月24日前执行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6-M

北京市海淀区三虎桥百胜村6号, 100048

7.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0623E30814R7L

兹证明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3054089N

注册地址：中国·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16号中建文化城二期办公楼1单元17层
审核地址：中国·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16号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 ISO 14001:2015

认证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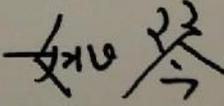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电力工程、机电工程的总承包、设计、施工；机电安装、装饰装修、建筑幕墙、地基与基础、钢结构、园林绿化、环境保护、城市及道路照明、电子与智能化、消防设施、模板脚手架等工程的专业承包、设计、施工；以上工程的规划、设计、技术研究、开发、咨询与管理服务，人防工程设计、电力工程设计、城市规划设计，岩土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组织常设场所信息：“无”

本证书有效期：2023年07月25日至2026年09月11日
再认证审核时间：2023年07月10日至2023年07月14日
证书有效期内每年监督审核合格后方为有效，证书有效性查询请登录 www.qac.com.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onca.gov.cn 上查询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证书专用章
(盖章)

代表签字： 

颁证日期：2023年07月25日

换发日期：2024年07月31日



请扫描二维码以验证证书有效性
首次监督审核应在2024年07月24日前执行
第二次监督审核应在2025年07月24日前执行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6-M

北京市海淀区三虎桥百胜村6号, 100048.

7.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7.4、信用等级证明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对你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评价，
结果为 **AAA**。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umber ZSQX-2023-F111-00239

颁发日期：
Date of Issue 2023 年 9 月 22 日

有效期至：
Date of Expiry 2026 年 9 月 21 日

查询网址：www.cacem.com.cn
Enquiring Website

证书说明：
Notes:

- 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The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3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
- 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年度审核制度，审核通过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annual-examined, and it's available if the credit has been approved. If the credit status has changed,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valuated and the certificate should be changed.
-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市场质量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MARKET QUALITY CREDIT GRADE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省质量管理协会和山东省企业联合会 对贵企业的市场
质量信用状况进行了评价，结果为**AAA级**。
评价时间：2023年12月，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20231201
Certificate number

颁发日期：2024年1月
Date of Issue

建议复评日期：2026年
Recommended date for review

查询网址：www.sdeda.org.cn
Enquiring website

证书说明：
Details:

- 市场质量信用等级建议复评时间为三年。
The advised re-evaluation period for the market quality credit rating is three years.
- 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If an enterprise changes its name, it must go through the formalities of change with the license-issuing unit.
-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当前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is certificate solely attests to the current credit status of the enterprise and is not intended for any other purpose.
- 本证书不得修改、转接。
Modification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